

证券代码：837052

证券简称：京融教育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北京东方京融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时长月女士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除担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东方京融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东方京融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北京东方京融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东方京融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9）、《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东方京融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东方京融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263,932.48 元，2021 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4,096,025.08 元，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董事会决定 2021 年度不对公司股东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经营管理层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以购买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委托理财投资，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购买一年以内理财产品，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授权经营管理层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告编号：2022-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的要求，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上午 10:00-12: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三）至（八）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东方京融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东方京融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